

霍尔果斯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霍尔果斯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短期预警通知

〔2023〕48号

关于做好应对雷电黄色预警防范工作的通知

各乡（片区）街道、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霍尔果斯市气象台2023年8月15日16时20分发布雷电黄色预警信号：预计今天下午至夜间，霍尔果斯市区、61团、62团、伊车乡、莫乎尔片区、北部山区可能发生雷电活动，并伴有短时强降水、冰雹和7~8级阵风，可能造成雷电灾害，易引发山区局地洪水及泥石流、滑坡等地质灾害，现将做好雷电天气防范工作的有关事宜要求如下：

1.各乡(片区)街道、各部门(单位)要高度重视，充分估计雷暴、短时强降水、冰雹等强对流天气造成的不利影响，加强综合监测预警工作。按照职责要求，切实落实责任，保证措施到位、有力应对，把各项防范措施落到实处，确保遇有突发事件能及时有效进行处置，严防各类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，确保人员及生产设施安全。

2.城市管理局要及时检查整修城区供排水系统，做好重点路段和基础设施的排涝准备，确保排水系统的通畅，避免引发城区内涝。督促加固广告牌等搭建物，督促供水、供电、供气企业排查安全隐患，维护检修安全设施，确保雷电天气下的城市要素供

应到位。

3.住建局要加大对建筑行业监管力度，督促加固围板、棚架等搭建物，妥善安置易受雷电影响的室外物品，遮盖建筑物资，加强特殊作业管控，适时停止户外高空作业。

4.交通运输局和公安交警大队要做好实时路况信息播报工作，加强对相关路段的道路交通管控，做好重要交通枢纽、交通干线疏导和安全保障工作。

5.自然资源局要紧盯地质灾害易发区和林缘、草缘高风险区，及时安排群测群防员做好巡查监测工作，加强地质灾害、森林草原火灾的防范应对工作。

6.农业农村局要开展隐患排查整治，加强水雨情监测预警，检查农田排水系统，开展渠道清淤清障，做好排涝准备；加大指导设施农业力度，指导农业、畜牧业采取措施，加固大棚的农业生产设施，做好因降雨引发的洪水防范工作及农牧业安全生产工作。

7.文旅局要加大对景区的巡查力度，做好雷电天气的预警预告和应对处置工作，景区以及进入景区道路存在山洪、泥石流、山体滑坡等重大隐患的，要停止经营，确保游客安全并及时提示游客合理安排出行路线。

8.各有关部门要做好值班值守工作，各相关救援队伍提前预置布防力量，做好紧急情况下应急救援工作。如遇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事故，请第一时间报告霍尔果斯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（值班电话：0999-8798152），不得迟报、缓报、漏报、瞒报。

霍尔果斯市安委会办公室 霍尔果斯市减灾委办公室

2023年8月15日